

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梅花村街道办事处 环市东社区党群服务站装修设计 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(一)项目业主名称: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梅花村街道办事处

(二)地址:广州市越秀区梅花路6号。

(三)联系人及电话:吴小姐,020-38627716。

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工程设计。

二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工程通用专业乙级及以上。

三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(一)项目概况:梅花村街环市东社区党群服务站装修工程设计项目(位于东景街9号,房产面积约346.7283平方米),工程项目总投资额约65万元。

(二)服务要求:对本项目进行工程设计。

四、采购预算

工程设计服务费限价3.25万元,最终设计费以第三方评审单位对本项目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总额的5%计算。

五、公开选取方式

方案择优选取，从多家已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取一家作为中选机构，具体按照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选取方式简介》“方案择优选取”的要求执行。

六、服务时间

工程项目设计、施工开始至结束，具体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七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八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方式解决。



越秀区梅花村街党政和人大办公室

2026年3月25日